**附件4**

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第十七届学生会

主席团候选人产生办法

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学生会章程》以及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第十次学生代表大会的组织原则，经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第十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委员会（以下简称筹委会）讨论通过，特制定《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第十七届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产生办法》，具体内容如下:

**一、报名参选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条件**

（一）具有本校正式学籍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原则上应具有大会正式代表资格。

（二）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关心和支持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三）工作学习成绩突出，积极参加学生工作，乐于为学生服务，未受过纪律处分。

（四）有较强的纪律观念，服从组织安排，为人诚实，作风正派。

（五）具有良好的思想作风和道德品质，以身作则，代表和维护学生的利益，受到广大同学的信任和拥护，具有先进性和广泛性，热爱学生工作。

**二、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的产生流程**

校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应由二级学院团总支推荐，经学院党总支同意，由学生处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校党委确定。二级学院学生分会主席团候选人和学生分会工作人员应当由班级团支部推荐，经学院团总支同意，由学院党总支确定。校学生会工作人员中来自二级学院学生分会的成员不少于50%。学生会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以无记名差额选举产生，差额20%，差额1人。

**三、上报时间**

各学院在11月22日前，将《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第十七届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推荐表》（附件1）纸质表送至校团委。

联系人：谢硕 18550726629

邮 箱：3370118437@qq.com

附件：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第十七届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推荐表

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学生会

2021年11月22日

附件1

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第十七届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族 |  | 照片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
| 出生年月 |  | 移动电话 |  | | |
| 学院班级 |  | 学 号 |  | | |
| 微信号、  QQ号 |  | | | | | |
| 现任职务 |  | | | | | |
| 获奖情况 |  | | | | | |
| 任职经历 |  | | | | | |
| 个人简介 |  | | | | | |
| 二级学院团总支审查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 二级学院党总支审查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 |  | | | | | |